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欧永先生、郑元通先生合计持有股份 1,478,4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88%。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上述股东拟通过集中竞价等方式减持（窗口期等不得减持期间不减持），拟减持股数合计不超过 357,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21%。（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欧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67,200	0.46%	IPO 前取得：52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247,200 股
郑元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11,200	0.42%	IPO 前取得：47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241,200 股

注：上表中“其他方式取得”是指公司于2018年6月、2020年6月分别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通过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欧永先生股份共计增加247,200股，郑元通先生股份共计增加241,2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监事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 披露日期
欧永	252,000	0.150%	2019/4/24~ 2019/7/1	54.67-76.84	2019年3月9 日
郑元通	210,000	0.125%	2019/4/24~ 2019/7/1	51.65-74.49	2019年3月9 日

注：公司于2020年6月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上表中减持数量及减持价格区间已作相应调整。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 数量(股)	计划减 持比例	减持方 式	竞价交易减 持期间	减持合 理价格 区间	拟减持股 份来源	拟减持原 因
欧永	不超过： 180,000股	不超过： 0.107%	竞价交 易减 持，不 超过： 180,00 0股	2020/9/28~ 2021/3/26	按市场 价格	IPO前取 得；资本公 积转增股本 取得	个人资金需 求

郑元通	不超过： 177,800股	不超过： 0.106%	竞价交易 减持，不 超过： 177,800股	2020/9/28～ 2021/3/26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	------------------	----------------	---------------------------------	-------------------------	-------	---------------------------	--------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监事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欧永先生对股份减持的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顶点软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顶点软件的股份，也不由顶点软件回购该股份。

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爱派克（注）股权；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其通过爱派克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通过爱派克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郑元通先生对股份减持的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顶点软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顶点软件的股份，也不由顶点软件回购该股份。

2、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注：爱派克：全称福州爱派克电子有限公司，截至公告日持有公司股份23,990,400股，占比14.26%。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继续关注欧永先生、郑元通先生的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已提醒其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要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同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是上述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公司及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7日